

证券代码：833494

证券简称：世纪金政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北京世纪金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南滨河路甲 25 号金工宏洋大厦 A 座六层 0610-12，
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☐ 电子通讯投票☐ 网络投票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云飞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054,36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0872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国家的法律法规开展工作，董事长就 2024 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北京世纪金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054,36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国家的法律法规开展工作，监事会主席就 2024 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北京世纪金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054,36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054,36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054,36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1) 《北京世纪金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；

2) 《北京世纪金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5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054,36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本年度不分配利润、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054,36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北京世纪金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本次关联交易对象中王云飞、张宝义、崔震洲

和武晓宇为公司股东，4 位出席股东为关联方，已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北京世纪金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054,36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云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宇琦、常潇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云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世纪金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世纪金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